

2024 年田东县朔良镇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 _____

发包人（全称）：田东县朔良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广西达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田东县

2026 年 6 月 2 日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田东县朔良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广西达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4年田东县朔良镇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024 年田东县朔良镇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2. 工程地点: 田东县朔良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田东县朔良镇, 主要建设内容有: 道路硬化、新建篮球场、路灯安装、污水管、浆砌石挡土墙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田东县朔良镇, 主要建设内容有: 道路硬化、新建篮球场、路灯安装、污水管、浆砌石挡土墙等。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6 月 2 日 以总监理工程师开具并有发包人签认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佰玖拾陆万捌仟零壹拾玖元玖角捌分 (¥ 2968019.98 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零叁仟陆佰肆拾壹元零玖分 （¥ 103641.0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劳务估价：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邓运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成交通知书；
- （2）竞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质保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廉洁协议）。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田东县朔良镇人民政府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田东县朔良镇人民政府（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黄培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承包人：广西达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51400MA5KFKWQ72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田东县平马镇田东
县城南碧江轩 2 幢 B03 号

邮政编码：531500

电 话：0776-5102666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田东支行

账 号： 45050167720700000521